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330100202000082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用地单位	杭州市钱江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四堡七堡单元JG1404-19地块文化及体育设施、JG1404-18地块公共配套服务设施
批准用地机关	杭州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杭规划资源（江）字[2020]008号
用地位置	江干区
用地面积	16037平方米
土地用途	文化设施用地兼容体育用地（A2/A4）、服务设施用地（R22）
建设规模	
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
附图及附件名称	
图号：10907B、10907D 存：3620200091 8201904803	历次发证日期： 2020年04月07日 原证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用地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